

关于组织申报2023年度省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的通知

甘科计〔2023〕1号

各市（州）科技局、兰州新区科技发展局，省直有关部门，中央在甘有关单位，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企业，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批示精神，聚力推动省委省政府强科技行动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现将2023年度省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围绕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及科技发展优先领域和重点方向，以促进传统产业技术提升和新兴产业培育为目标，开展社会公益性技术创新，充分发挥科研机构、高等学校、医院、科技企业等单位的科研优势，加强行业、区域的协同创新，开展新产品、新设备、新工艺以及关键共性技术的研发，推动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实现新突破。

1.申报单位应为省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和企业等，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人才团队和科研基础条件保障，运行管理规范，科研及社会信用记录良好；

2.申报单位为企业的，须注册并正常运营1年以上（2022年1月31日前工商注册），具有相应的研发能力和研发投入；

3.项目负责人应为申报单位在职人员，具有领导和组织开展创新性研究的能力，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期内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原则上不得申报；

4.申报单位同一项目不得多头申报，同一项目已获省级财政资金资助或已通过其它渠道申请到财政资助的，不得重复申报。同一主持人原则上只能申报一个项目，申报项目受理后，原则上不得更改负责人；

5.医院申报的项目须依托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申报，且每个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限报一项；

6.新能源、数字经济领域项目不列入此次申报范围，申报指南将单独发布。

二、支持重点

（一）工业领域

1.推进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升级。以推动石油、有色冶金、钢铁、煤炭、建筑交通等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为主要内容，支持石油化工产业绿色低碳节能转型、智慧矿山、数字化高炉、矿产资源高效利用、煤炭清洁高效绿色利用、精细化工、新型建筑材料、建筑材料回收循环再利用等技术研发和应用。

2.开展新兴产业技术攻关。聚焦高端装备、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关键共性技术需求，支持开展电工电气、石化装备、特种装备、电子信息及高端数控机床等高端装备及关键零部件，有色金属、钢铁、石油化工、无机非金属材料等领域新材料的技术研发和应用。支持关键领域重要技术标准研究和质量提升。

（二）农业领域

1.种质资源创新。以玉米、马铃薯、肉牛、肉羊、瓜菜等我省现代种业发展的共性关键技术为主要方向，支持开展种质资源现代化生物技术应用、新品种选育、良种繁育等研究，选育适合机械化生产、抗性强、品质优、产量高的突破性新品种。

2.畜禽安全养殖。针对我省畜禽产业技术需求，支持开展牛羊疾病治疗、新型兽药、畜禽安全健康养殖工艺、畜禽养殖设施设备、草产品深加工技术开发、“互联网+”种养一体化等关键技术与装备研发。

3.粮食安全与农业绿色发展。以小麦、玉米、马铃薯等粮食作物为重点，开展优质高效栽培技术、抗逆丰产技术等研究。开展耕地质量提升、农田污染治理、化学投入品减量、病虫草害绿色防控等研究，创制无公害绿色农药、新型绿肥、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生物饲料、微生物功能菌剂、缓控释肥料等新产品。

4.现代农机装备。加强农机装备工程化协同攻关与推广应用，支持研发玉米去雄剥皮、中药材种植、马铃薯收获等农业机械装备研发，以及适应我省梯田和山坡地作业的轻简化农机装备研发。

5.优势特色产业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示范。针对我省食用菌、苹果、食用百合、葡萄、高原夏菜、中药材等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关键技术，支持开展绿色高产栽培、病虫害防控、采后保鲜贮运、农产品精深加工、数字农业等关键技术研究。

(三) 社会发展领域

1.开展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相关技术研究与应用。围绕提升现代临床诊疗水平，重点支持开展重大感染性疾病、常见呼吸系统疾病、精神类疾病、结核病、老年病、慢性病、高原病的早期预警、防治及诊疗技术研究与应用；围绕中医药现代化，开展经典名方、名老中医验方、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挖掘，重点支持中药材饮片、配方颗粒生产工艺及标准研究；围绕生物制药发展，重点支持人用新型疫苗、新型抗体药物、重组蛋白及多肽药物、特色原料药及中间体的研究；围绕提升高端医疗装备自主研发能力，重点支持医用重离子加速器等高性能诊疗设备小型化、模块化等关键技术攻关；围绕生物信息深度融合发展，重点支持医学影像辅助诊断系统、临床决策支持系统、个体健康诊断系统的研发。

2.开展生态领域关键技术攻关。建立跨部门跨区域协调工作机制，充分发挥行业部门提出需求、参与实施、共同评估的联动机制，围绕“碳达峰碳中和关键技术研究”“大气与土壤、地下水污染综合治理”“黄河中上游等重点流域水资源与水环境综合治理”等关键技术开展攻关；围绕黄河中上游水土保持与水沙调控、水旱灾害监测预警与防控、水—土—气污染防治、危废处置与废弃物循环利用、生态系统修复与功能提升、生态产品供给、产业结构转型与升级等方面开展技术攻关；围绕钢铁、水泥、化工、有色等传统产业绿色低碳转型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提供技术方案；围绕森林、草原、湖泊、湿地、荒漠、土壤等生态系统固碳增汇关键技术开展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推进遥感、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与生态保护、水土保持、污染防治、危废处置与废弃物循环利用深度融合，强化其监管、检测等信息共享和部门间互联互通，提高管理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

3.开展公共安全领域技术研发。建立多学科融合的智慧社会建设理论体系，探索由行业部门提出关键科技需求凝练和整体技术支撑路径设计方案，围绕建立完善基础共性、互联互通、行业应用、网络安全、隐私保护等技术标准在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防灾减灾等公共安全领域开展关键技术研究；围绕安全生产、地震预测、

气候变化、森林火险、地质灾害、消防火灾监测预警与防控技术，应急救援保障装备与技术开展研究；围绕食品安全，食品药品检验、监测技术开展研究；围绕生物安全，开展生物安全防范技术研究；强化公共安全领域监管、检测等信息共享和部门间互联互通，提高管理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

4.推动文化、体育、旅游等领域技术研发。盘活我省文化、体育、旅游资源，注重原始创新、集成创新，推动科技与文旅融合发展。重点支持制约文化产业发展的共性关键技术研发，科技赋能体育运动产业发展，推进数字文物、文物科技创新、非遗与文旅产业发展相结合。

(四) 国际合作领域

1.支撑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推进“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依托国际科技合作基地等创新平台，深化务实合作，重点支持绿色低碳、生物医药及诊疗技术、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农业及种质创新、畜牧及跨境动物疫病防控、食品新产品开发及安全检测、文物保护、装备制造及新材料等技术领域的研发合作、人文交流和成果转移转化。

2.围绕扩大科技对外交往布局、提升开放创新能力，支持高校、院所以及企业共建科技创新合作服务平台(中心)，对接多边国际交流合作，推动双向国际技术转移及跨境孵化。

3.织密海外创新合作网络，围绕气候变化、草原碳汇、绿色制造、生物医药等领域，与国外科研院所、高校、企业及国际科技组织开展高水平的科技交流与合作活动。

三、申报流程

1.网上申报。项目申报单位登录省科技厅网站，进入“甘肃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重点研发计划”(网址：<https://xm.gskeju.cn>)，按要求填写申报材料。截止时间：2023年3月10日18:00时。

2.审核推荐。各推荐单位要注意限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做好项目组织推荐工作，指导协助做好材料填报工作，对申请人和申报单位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合规性进行审核，省属主要高校、科研机构、中央驻甘等单位直接向省科技厅推荐申报；省属院所和企业项目由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推荐；市州申报的项目由各市州科技局、兰州新区科技发展局负责推荐。

3.申报材料。申报单位先通过甘肃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提交项目申报材料及项目电子申报书，经推荐单位审核通过后，申报单位通过项目管理信息系统打印并报送纸质申报书(1份)，未审核通过的项目无需报送纸质材料。各推荐单位于3月10日18:00前将项目推荐文件和汇总表送至省科技厅主管处室或项目管理专业机构。涉密项目不得通过网上申报，按照保密有关规定渠道申报。

四、联系方式

序号	领域	主管处室及联系方式	备注
1		规划处 0931-8885176	
2	工业领域	高新处 0931-8825719	
3	农业领域	农村处 0931-8871819	
4	社发领域	社发处 0931-8885146、0931-8882037	
5	国合领域	国合处 0931-8885136	

项目管理 第三方机构	省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负责工业、国合领域) 0931-8500324	
	省科技发展促进中心 (负责农业、社发领域) 0931-8732559	
技术支持	0931-8817548	

甘肃省科技厅
2023年2月6日

(供稿：发展规划处)